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 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5年10月27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,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,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监事审议,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在2025年第三季度的实际运营状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开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